

# 最新农村耕地承包合同(汇总5篇)

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，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，人与事之间的关系。相信很多朋友都对拟合同感到非常苦恼吧。下面是小编为大家带来的合同优秀范文，希望大家可以喜欢。

## 农村耕地承包合同篇一

甲方：\_\_\_\_\_（出租人）

乙方：\_\_\_\_\_（承租人）

为振兴马厂经济、增加农民收入，甲乙双方就土地租赁问题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，达成如下协议：

一、甲方将土地出租给乙方使用，土地面积2.2亩，租赁费用每亩每年1500元整，总计一年3300元。

二、租期暂定为20\_\_\_\_\_年，租赁费用两年交一次，每次交6600元，提前预交。

三、在租赁期间甲方不得涨价，甲方无权干涉乙方在合法范围内的使用，乙方不准起土挖坑（只能垫不能挖）。

四、甲方保证该地界与他人无任何争议，如因此发生纠纷，由甲方负责协调处理，如因此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，由甲方负责全额赔偿。

五、乙方在租赁期间，如遇国家政府土地政策变更或政府征用，甲乙双方无权干涉，均应该积极配合，给乙方造成的经济损失由乙方与政府协商解决，与甲方无关。

六、乙方在租期到期时，乙方愿意继续延租，甲乙双方重新

协商；如果乙方不再租赁，乙方必须把土地上附属物清除干净，退耕还田。

七、本协议一式三份，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，望甲乙双方共同遵守，违约者后果自负。

甲方（公章）：\_\_\_\_\_乙方（公章）：\_\_\_\_\_

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法定代表人（签字）：\_\_\_\_\_

## 农村耕地承包合同篇二

乙方：（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）\_\_\_\_\_

依照《合同法》、《农村耕地承包法》等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本着“公开、诚信、平等、自愿”的原则，经甲、乙双方友好协商，就耕地租赁事宜达成如下条款，以兹共同遵守。

一、甲方自愿将的耕地，共亩。以每年每亩租金500元租给乙方，共计每年租金元整。若三年后产生利润，从第四年起租金按每年增加50元/亩，增至期满为止。若种植失败或未产生经济效益，将维持每年500元/亩的租金不变。租赁期间除本协议规定的租金外乙方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。

二、租赁期限从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起到\_\_\_\_\_年\_\_\_\_月\_\_\_\_日止。租赁期限10年。租赁期满后，甲方有意续租，乙方应以甲方续租优先。若乙方在经营期间，经济效益差，可以在合同到期前解除本合同，但甲方不得在合同到期前解除本合同。

三、租金支付方式：本合同期限内按每亩每年500元人民币，租金采用每年一付方式，付租期定于每年月日，付当年租金。

四、结算方式：以现金结算，甲、乙双方以收据为凭。

五、甲方出租给乙方的耕地必须手续完备，无争议，若出现争议，甲方必须负责解决，否则作甲方违约处理。甲方不得以任何籍口干涉或阻碍乙方的经营开发，在合同期内甲方擅自收回乙方所租耕地。

六、本合同一经签订，双方不得违反，如甲方单方终止合同的，甲方要补偿乙方所投入的生产及管理成本外，还必须双倍补偿乙方所种作物的经济价值；如乙方违约，已支付的承租款不予退回，所投入的生产管理费用甲方不作任何补偿，甲方收回耕地。

七、在合同期内，如遇耕地国家政策征用的，甲方应在收回耕地前一个月书面通知乙方。征用时耕地补偿归甲方所有，其他补偿归乙方所有。甲方有义务帮助乙方协调补偿等相关事宜。本协议自补偿到位之日起自动解除。

八、租赁期内，甲、乙双方的人事等相关变动不得影响此协议的执行。

八、在履行本协议的过程中，双方遇到分歧应协商解决，若达成一致可另行补充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九、违约责任：上述条款是甲、乙双方在完全平等、自愿的基础上达成的，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借口违约，否则，单方违约给乙方造成的. 经济损失全部由违约方承担。

十、本合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，一式两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。

甲方签字：\_\_\_\_\_

乙方签字：\_\_\_\_\_

\_\_\_\_年\_\_月\_\_日

## 农村耕地承包合同篇三

乙方：夏邑县格林兰有机种植专业合作社

为了调整农业产业结构，加快农村经济发展提高村民的经济收入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，达成土地承包合同如下：

一、乙方自愿承包甲方耕地亩，甲方同意承包给乙方。

二、承包耕地位置：太平西小北门以北，广场至刘花园南北路以东，太平东老北门南北路以西。

三、承包期限：20\_\_年(从20\_\_年6月1日——20\_\_年6月1日)承包金每亩地年承包金500公斤小麦时价结算。

四、承包金给付办法：耕地丈量后，按照实有面积承包金，从20\_\_\_\_年公历6月1日开始，一次性预付清全年的承包金，每年一付(先付租金后生产)。

五、耕地丈量后，甲方耕地内的树木，应自动清除，路边和沟边的树木，有村委会合理做价，转让给乙方，乙方应一次性付清树木转让金。

六、自然规律生死自然，如有意外在公墓没有建好前，乙方不得干预甲方正常安葬。乙方有权扣除甲方每座坟头所占的耕地面积。

七、合同签定后，甲方不得以任何借口干预乙方的正常生产，乙方也不得私自破坏耕地原貌，更不能挖坑取土。

八、乙方生产用工同等条件下甲方工人优先。给付报酬合理，

甲方应积极配合，不得无理取闹。

九、此合同甲乙双方应共同遵守，不得违约。如有一方违约，违约方应向另一方赔付违约金40万元。

十、本合同一式叁份，甲乙双方和证明人各执一份签字生效。

甲方：证明人：

乙方：夏邑县格林兰有机种植专业合作社

## 农村耕地承包合同篇四

甲方：

乙方：

经甲乙双方自愿商定，甲方愿意将自己位于

承包耕地 亩租给乙方种树，具体就承租该耕地的相关事宜制定如下合同：

一、土地承包期为 年，在承包期内，乙方挖完该耕地上的树苗，明确告知甲方不在种树，本合同自行终止，但甲方树未挖完，甲方必须将地继续租给乙方。

二、耕地承包费为每年每亩 元（ 亩每年共计 元。）承包费按 年一付， 年 月前，乙方付给甲方。在承包期内，甲乙双方不得随意变更承包费用。

三、租赁期满后，乙方有优先的承租权。

四、甲方不得向乙方收取约定租金以外的费用。

五、乙方在卖树或移植树时所带土球，甲方不得干涉或收取

任何费用。

六、承包期间，国家对土地的相关补贴归乙方，甲方不得干涉，如遇国家征用该土地，征得土地补偿款归甲方，苗子补偿款归乙方，合同自征完土地自行解除。

七、在合同期内，甲乙双方都不得违约。甲方违约，应返还乙方全部租金，并偿还乙方包括在该耕地上的投资成本，预计产生的效益在内的全部损失。乙方违约，应赔偿甲方相关损失，同时乙方应对该耕地合法经营，否则甲方有权收回土地。

八、本合同连一式三份，甲、乙双方各执一份，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甲方（签字）： 乙方（签字）：

年 月 日

## 农村耕地承包合同篇五

发包方： \_\_\_\_\_ (甲方)

承包方： \_\_\_\_\_ (乙方)

为了明确合同双方当事人权利义务，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，经协商，甲方将本\_\_\_\_\_村\_\_\_\_\_组\_\_\_\_\_块\_\_\_\_\_亩(其中水田\_\_\_\_\_亩)耕地承包给乙方经营，并订立协约如下：

一、承包期限：自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起至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。

二、承包费按每年200元/亩。

三、付款日期为每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。

四、甲方权利义务：

1、指导和监督乙方及时耕种，保护地力，保持水土，防止荒芜。

2、承包期内，除国家和集体建设征用土地外，不得以任何理由随意终止合同，收回土地。

三、乙方权利义务：

1、享有承包水田范围内一切产生的收入。

2、按有关政策规定，享有使用国家用于发展农业生产的资金和各种农用物资的权利。

3、承包期内，遇到国家或集体建设征用土地等，确需动用耕地时，由甲方另行调整。

此合同经双方签字后即具有法律约束力，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。此合同一式二份，分别由双方执存，自签字之日起生效。

发包方：\_\_\_\_\_ (签章)

承包方：\_\_\_\_\_ (签章)

签订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